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购项目编号：青海尚诚弘瑞竞磋（服务）2025-002

采购项目名称：都兰县香日德镇生活垃圾第三方运营管理

采 购 人：都兰县香日德镇人民政府

采购代理机构：青海尚诚弘瑞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7 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1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
第三部分	供应商须知	7
第四部分	青海省政府采购项目合同书范本	17
第五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21
第六部分	采购项目要求及服务内容	46

第一部分 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都兰县香日德镇生活垃圾第三方运营管理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5 年 7 月 21 日上午 09 点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青海尚诚弘瑞竞磋（服务）2025—002

项目名称：都兰县香日德镇生活垃圾第三方运营管理项目

预算金额：800000.00 元

最高限价：800000.00 元

标项名称：都兰县香日德镇生活垃圾第三方运营管理项目

数量：1 项

预算金额（元）：800000.00 元

服务内容：都兰县香日德镇生活垃圾第三方运营管理，具体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

合同履行期限：服务期 1 年（具体时间以合同签订为准）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应具备《政府采购法》第 22 条所规定的条件：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

（1）投标人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财务状况报告和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3）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4）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5）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

3、经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等渠道查询后，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取消投标资格。

4、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否则，皆取消投标资格。

5、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6、本项目不接受供应商以联合体方式进行投标。

7、其他资质条件：/

本项目采购标的所属行业为其他未列明行业。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5 年 7 月 10 日至 2025 年 7 月 17 日 24：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政采云投标客户端

方式：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

售价：0 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5 年 07 月 21 日上午 09 点 00 分（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网址）：政采云投标客户端（供应商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按招标文件要求使用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制作上传电子投标文件，并在开标后 30 分钟内远程解密投标文件。）

开标时间：2025 年 07 月 21 日上午 09 点 00 分（北京时间）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公告其他补充事宜

1. 本公告在《青海省政府采购网》《中国采购与招标网》《青海项目信息网》同时发布，公告内容以《青海省政府采购网》发布为准。

2. 本项目线上进行，供应商无需到现场开标；如非系统原因造成无法解密的或非系统原因加密文件上传不成功的或没办理 CA 锁而造成加密投标文件无法解密、加密投标文件无法上传的视为无效投标，线上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必须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上传至电子开评标系统；

3. 线上电子化开评标系统操作及办理 CA 锁等相关事宜请咨询政采云：咨询电话：95763；

4. 线上 CAPC 咨询网址（可及时反馈问题截图，让客服快速定位问题）：<http://tseal.cn/k.html>，咨询电话：95763。

5. 本次采购为全流程电子化，解密时长为 30 分钟，未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内解密的，自行承担后果。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都兰县香日德镇人民政府

地址：都兰县香日德镇人民政府

联系人：施先生

联系方式：0977-8238077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青海尚诚弘瑞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青海省西宁市城西区文苑路财富广场 B 座 11 楼 2114 室

联系人：李女士

联系方式：0971-6288185

2025 年 7 月 10 日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容	
1	采购项目名称	都兰县香日德镇生活垃圾第三方运营管理项目
2	采购项目编号	青海尚诚弘瑞竞磋（服务）2025—002
3	采购人	都兰县香日德镇人民政府
4	采购代理机构	青海尚诚弘瑞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5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6	评分办法	综合评分法
7	采购预算额度	800000.00元
8	最高限价	800000.00元
9	项目分包个数	1个包
10	采购要求	详见磋商文件第六部分
11	供应商资格条件	1、应具备《政府采购法》第 22 条所规定的条件：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 本项目采购标的所属行业为其他未列明行业。 （1）投标人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财务状况报告和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3）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4）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5）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 3、经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后，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取消投标资格。 4、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否则，皆取消

		投标资格。 5、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6、本项目不接受供应商以联合体方式进行投标。 7、其他资质条件：/
12	磋商保证金	本项目免缴磋商保证金。
13	缴费方式	缴费方式：磋商保证金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供应商未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磋商保证金的，投标无效。
14	磋商保证金退还	未中标人的磋商保证金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不退现金）；中标人的磋商保证金，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不退现金）。
15	响应文件编制要求	1. 供应商应按照磋商文件所提供的响应文件格式，分别填写磋商文件第五部分的内容，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按要求签字、加盖公章。 2. 投标人按照政府采购云平台投标客户端（投标人应在提交首次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使用政府采购云平台投标客户端制作加密上传电子投标文件，并在开标后30分钟内远程解密投标文件）
16	递交响应文件方式	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按磋商文件要求使用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制作加密上传电子投标文件，并在开标后 30 分钟内远程解密投标文件。
17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2025 年 07 月 21 日上午 09 点 00 分（北京时间）
20	提交响应文件地点	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按磋商文件要求使用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制作加密上传电子投标文件，并在开标后 30 分钟内远程解密投标文件。
21	答疑澄清方式	采用线上答疑。 磋商小组根据投标情况确定答疑时间，答疑或澄清在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上进行，投标人可在政采云平台上的“我的澄清”界面了解答疑时间等信息。投标人须提供

		准确的联系方式（手机和固定电话），在项目评审时须在线了解开标信息，掌握答疑时间，需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对磋商小组提出的质疑做出应答。如在规定的时间内联系无果，无法在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上答疑者，视同放弃答疑。
22	代理服务费收取	收取对象：采购人 收费金额：5500元 收费标准：根据《关于进一步放开建设项目专项业务服务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299号）规定，实行市场调节价，应严格遵守《价格法》、《关于商品和服务实行明码标价的规定》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由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共同确定合理的收费金额。
23	合同签订有效期	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24	政府采购合同备案	采购合同全数返回采购代理机构鉴证，盖章。 采购代理机构留存壹份原件备案。
25	磋商有效期	自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起60个日历日。
26	其他事项	（1）本公告在《青海省政府采购网》、《中国采购与招标网》、《青海项目信息网》同时发布，公告内容以《青海省政府采购网》发布的为准 （2）公告期限：自青海省政府采购网发布次日起 5 个工作日。 （3）公告内容以青海省政府采购网发布的为准。 （4）潜在投标人如对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有疑问，可登录政采云（https://www.zcygov.cn/），点击右侧咨询小采，获取采小蜜智能服务管家帮助，或拨打政采云服务热线95763获取热线服务帮助。CA问题联系电话（人工）：天谷CA 400-087-8198。

第三部分 供应商须知

一、说 明

1. 适用范围

1.1 本次招标依据采购人的采购计划，仅适用于本磋商中所叙述的项目。

2. 采购方式、合格的供应商

2.1 本次招标采取竞争性磋商方式。

2.2 合格的供应商：详见第二部分供应商须知前附表11“供应商资格要求”。

3. 投标费用

供应商应自愿承担与参加本次投标有关的费用。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发生的费用不承担任何责任。

二、磋商文件说明

4. 磋商文件的构成

4.1 磋商文件包括：

- (1) 竞争性磋商公告
- (2)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3) 供应商须知
- (4) 青海省政府采购项目合同书范本
- (5) 响应文件格式
- (6) 采购项目要求
- (7) 采购过程中发生的澄清、变更和补充文件

4.2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磋商文件中列示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要求等内容。如果供应商未按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对磋商文件未作出实质性响应的，根据相关法规要求，此类投标将被拒绝（视为无效投标）。

5. 磋商文件、采购活动和成交结果的质疑

参加投标的供应商认为磋商文件、招标活动和中标、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如信件、传真等）

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不接受匿名质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7个工作日内予以答复，并将答复事宜在青海政府采购信息网上发布公告，告知本项目的所有潜在供应商。

质疑时效期间的计算：

(1) 对可以质疑的磋商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磋商文件之日或磋商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 对招标过程提出质疑的，为招标程序各环节结束之日；

(3) 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6. 磋商文件的修改

6.1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5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5日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6.2 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和开启时间，并在磋商文件中要求的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和开启时间的3日前，将变更公告发布在青海省政府采购网上。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

7. 响应文件的语言及度量衡单位

7.1 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此投标发生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简体中文。

7.2 除磋商文件中另有规定外，响应文件所使用的度量衡单位，均须采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7.3 附有外文资料的须翻译成中文，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如果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出现差异与矛盾时，以中文为准，其准确性由供应商负责。

8. 磋商保证金

8.1 供应商须在磋商文件开启时间前缴纳磋商保证金；未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在采购合同签订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

8.2 磋商保证金由供应商以转款方式直接缴入指定账户。

8.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磋商保证金不予退还：

- (1)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的；
- (2)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 (3) 除因不可抗力或磋商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4) 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5) 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9. 投标有效期

磋商有效期为自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起不少于60日历日。

10. 响应文件构成

10.1 供应商应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作为其参加投标和成交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证明。
编写的响应文件须包括以下内容（格式详见磋商文件第五部分内容）：

- (1) 响应文件封面
- (2) 磋商函
- (3) 投标报价一览表
- (4) 分项报价表
- (5) 服务响应表
- (6)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 (7)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8) 供应商承诺函
- (9) 供应商诚信承诺书
- (10) 资格证明材料
- (11) 财务状况、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证明
- (12)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证明
- (13)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 (14) 磋商保证金
- (15) 享受政府采购政策优惠的证明资料
- (16) 供应商的类似业绩证明材料
- (17) 供应商最终报价
- (18) 投标服务相关资料
- (19) 供应商认为在其他方面有必要说明的事项

注：磋商文件要求签字、盖章的地方必须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按要求签字、盖章；供应商提供的扫描（或复印）件均需加盖公章。供应商须按上述内容、顺序和格式编制响应文件，并按要求编制目录、页码。

11. 响应文件的编制要求

11.1 供应商应按照磋商文件所提供的响应文件格式，分别填写磋商文件第五部分的内容，应分别注明所提供服务的名称、价格等内容，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按要求签字、加盖公章。

本次磋商采用线上提交投标文件的方式进行采购，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按招标文件要求使用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制作加密并上传电子投标文件，并在开标后30分钟内远程解密投标文件。参加投标的代表须在固定电脑设备前登陆等待解密和报价。否则，视为自动弃权。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12.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2.1 投标人按照政府采购云平台投标客户端（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使用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投标客户端制作加密上传电子投标文件）。

12.2 本项目为全流程线上磋商。

12.3 递交地点：由采购人在青海尚诚弘瑞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开标室组织远程解密、远程不见面线上解密，投标人须在截止时间前将加密的投标文件上传到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12.4 本采购项目只接受投标人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加密的投标文件；投标人如投多个包，磋商投标文件每包分别按磋商文件规定上传。

12.5 投标人以电报、电话、传真、现场形式磋商活动的，采购代理机构概不接受。

13. 递送响应文件的地点、截止日期

13.1 投标人应当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将加密投标文件上传至政采云平台。

13.2 投标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未将投标文件传至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或开标解密时投标文件解密失败的，视为无效投标。

14. 响应文件的撤回和修改

14.1 允许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期前撤回其投标（须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投标截止期后不得撤回其投标。否则，其磋商保证金将不予退还，上缴同级财政部门。

五、磋商过程

15. 磋商过程

15.1 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磋商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以电子文件形式在“政府采购云平台”通知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照磋商文件要求签署、盖章，作为磋商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六、磋商程序及方法

16. 磋商小组

16.1 采购代理机构将根据采购项目的特点依法组建磋商小组，其成员由具有一定专业水平的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和采购人代表等三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16.2 磋商由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组织，具体磋商事务由依法组建的磋商小组负责，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 （1）审查响应文件是否符合磋商文件要求，并作出评价；
- （2）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有关事项作出解释或澄清；
- （3）推荐预成交候选供应商；
- （4）对非法干预评标工作的人员和机构进行举报或投诉。

16.3 磋商小组应遵守并履行下列义务：

- （1）遵纪守法，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
- （2）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评审，对评审意见承担磋商小组成员责任；
- （3）对响应文件、磋商情况和磋商中获悉的商业秘密保密；
- （4）参与磋商报告的起草；
- （5）解答供应商及有关方面的质疑；
- （6）配合纪检部门进行投诉处理工作。

16.4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16.5 磋商工作在有关部门的监督和严格保密的情况下依法开展，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

非法干预、影响磋商工作和磋商结果。

17. 磋商程序

17.1 进入磋商阶段后，磋商小组成员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开展评审工作，负责审议所有响应文件，并按先初审、后详审的程序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评分。

17.2 初审阶段为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响应文件在响应磋商文件要求方面出现的偏离，分为实质性偏离和非实质性偏离。

17.2.1 实质性偏离是指响应文件未能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要求。以下情况属于实质性偏离，响应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的，按无效文件处理。

- (1) 不符合第2.2款“合格的供应商”之规定的；
- (2) 未按磋商文件要求交纳或未足额交纳磋商保证金的；
- (3) 未按第10.1(1) – (15) 款要求提供相关资料的；
- (4) 响应文件内容没有按磋商文件规定和要求签字、盖章的；
- (5) 响应文件编排混乱，且擅自修改磋商文件规定的格式内容的；
- (6) 服务期限、磋商有效期不能满足磋商文件要求的；
- (7) 技术标准明显不符合采购项目要求的；
- (8) 响应文件中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的；
- (9) 磋商小组认为应按无效响应处理的其他情况；
- (10)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 (11) 磋商总报价超过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采购预算额度或者最高限价的。

17.2.2 非实质性偏离指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17.2.3 在响应文件初审、详审过程中，如果磋商小组成员出现对评审结果有不同意见的，应当以书面形式反映，磋商报告中应注明该不同意见。磋商小组成员拒绝在磋商报告中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磋商结果。

17.3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

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加盖公章。

17.4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

综合评分法中的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text{磋商报价得分} = (\text{磋商基准价} / \text{最后磋商报价}) \times \text{价格权值} \times 100$$

18. 评审办法

18.1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的规定，结合该项目的特点制定本评审办法。本次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

类别	项目	满分分值	评分标准
投标报价 (10 分)	报价分	10 分	在所有的有效报价中，以最低报价为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报价分统一按下列公式计算：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 / 报价) × 价格权值 (10%) × 100 (四舍五入后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注：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的相关规定，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小型和微型的供应商价格给予 10%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标。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该项目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不重复享受 10% 的扣除）
商务评价 (4 分)	企业类似业绩	4 分	提供 2022 年至今以来类似项目有效证明材料，每提供 1 项得 2 分，此项最高计 4 分，未提供或其他情况不得分。须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合同（需提供包含合同首页、标的及金额所在页、合同签字盖章页的扫描(或复印)件或中标通知书的扫描（或复印）件）。

技术评价 (86 分)	设备设施运营方案	16 分	针对本项目需求提供完整的运营方案及维护保养方案，包含：①设备运营方案②设备管理方案③政府自有车辆年检方案④政府自有车辆维护保养方案。以上内容每完全响应一项得 4 分，满分得 16 分，其中每项内容存在缺陷或不足的扣 1 分，扣完为止。
	人员配备方案	20 分	根据配备人员年龄、以往工作经验等综合情况制定服务人员配备方案，包含：①人员选用标准（供应商自有人员、镇政府自聘及公益性岗位人员）；②岗位设置；③人员配备总体情况；④人员工作任务；⑤人员区域分配。以上内容每完全响应一项得 4 分，满分得 20 分，其中每项内容存在缺陷或不足的扣 1 分，扣完为止。
	管理制度	18 分	针对生活垃圾处理的日常管理制度，包含：①管理运营制度②垃圾填埋制度③安全生产管理制度④突发事件应急管理制度⑤人员管理制度⑥日常运作制度。以上内容每完全响应一项得 3 分，满分得 18 分，其中每项内容存在缺陷或不足的扣 1 分，扣完为止。
	重难点及合理化建议	12	根据各供应商提供针对本项目拟定的项目管理包括①项目管理措施；②项目重难点把握；③服务保障性承诺；④对本项目的合理化建议。以上内容每完全响应一项得 3 分，满分得 12 分，其中每项内容存在缺陷或不足的扣 1 分，扣完为止。
	服务承诺	16 分	针对本项目需求提供完整的服务承诺，包含：①政府自有车辆接收承诺②对镇政府自聘及公益性岗位人员接收承诺③服务质量及服务期限承诺④其他服务保障承诺。以上内容每完全响应一项得 4 分，满分得 16 分，其中每项内容存在缺陷或不足的扣 1 分，扣完为止。
	响应时间	4 分	服务响应时间及赶到时间：投标人响应时间和赶到时间最短的得 4 分，依次递减 1 分，最低为 1 分。
注：缺陷或不足是指：内容所阐述的项目信息与本项目实际需求信息不一致、内容照抄照搬采购文件且只有方案框架无实质性内容、内容不完整、套用其他项目方案、地点区域错误、内容前后矛盾、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不可能实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			

七、确定成交供应商

19. 推荐并确定成交供应商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审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确认。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后5个工作日内，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也可以书面授权磋商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人逾期未确定成交供应商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评审报告提出的排序第一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20. 成交通知

20.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成交供应商确定后2个工作日内，在青海省政府采购网上公告成交结果，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20.2 《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的，或者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放弃成交项目的，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八、授予合同

21. 签订合同

21.1 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磋商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规格型号、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1.2 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供应商提出超出磋商文件以外的任何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成交供应商订立背离磋商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规格型号、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21.3 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第二十八条第二款规定的原则确定其他供应商作为成交供应商并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成交供应商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九、磋商活动终止

22. 终止情形

22.1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 除《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第二十一条第三款规定的情形外，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

22.2终止磋商活动后，由采购代理机构发布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

十、处罚

23. 处罚情形

中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中标无效，磋商保证金不予退还。情节严重的，报同级财政部门依法进行处理：

- (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 (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 (3) 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4)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5) 在招标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 (6) 向磋商小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

十一、其他

其他未尽事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条款执行。

第四部分 青海省政府采购项目合同书范本

青海省政府采购项目合同书

采购项目名称: 都兰县香日德镇生活垃圾第三方运营管理

采购项目编号: 青海尚诚弘瑞竞磋（服务）2025-002

采购合同编号: _____

合同金额（人民币）：_____

采购人（甲方）：_____（盖章）

成交供应商（乙方）：_____（盖章）

采购日期: _____

采 购 人（以下简称甲方）：_____

供 应 商（以下简称乙方）：_____

甲、乙双方根据XXXX年XX月XX日都兰县香日德镇生活垃圾第三方运营管理（项目编号：青海尚诚弘瑞竞磋（服务）2025-002）的磋商文件要求和青海尚诚弘瑞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出具的《成交通知书》，并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协议书。

一、签订本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

本政府采购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政府采购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1. 磋商文件；
2. 磋商文件的澄清、变更公告；
3. 成交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
4. 成交通知书。

二、合同标的及金额

单位：元

序号	服务内容	数量	单价	总价	备注

根据上述政府采购合同文件要求，本政府采购合同的总金额为人民币
(大写)_____ (小写)_____。

本合同以人民币进行结算，合同总价包括：人员工资、机械费、日常作业费、检测费、验收费、手续费、售后服务费等全部费用。

三、服务期限、地点和要求

1. 服务期限：服务期1 年（具体时间以合同签订为准）；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四、服务要求

1. 严格按照《青海省城市县城生活垃圾填埋场运行监督管理办法》《生活垃圾卫生填埋处理技术规范》[GB50869-2013]负责对都兰县香日德镇生活垃圾进行规范管理运营及镇区、23个行政村、2个社区生活垃圾的收集、清运、处理，接受都兰县香日德镇人民政府的考核管理办法和日常监管。

2. 遵守各项安全规定，确保运营安全，承担合同运营期限内所有安全责任。

3. 负责承担合同期限内自聘人员的工资和社会保障以及机械燃油、保养维修、检测费、水电费、日常作业管理维护、办公费等其他费用的支出。

4. 完成都兰县香日德镇人民政府临时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五、付款方式

1. 第二季度前10天付第一季度费用（即：总价的25%），以此类推，最后一季度的待项目考核验收后支付。

2. 特殊事宜：在合同期内，如遇封场、转场等特殊原因导致停止运行情况，未满季或月，将按天进行核算支付承包运营费。

六、监管及考核方式

甲方按照《青海省城市县城生活垃圾填埋场运行监督管理办法》《生活垃圾卫生填埋处理技术规范》（GB50869-2013）《生活垃圾填埋无害化评价标准》（CJJ/T107-2005）《生活垃圾填埋场污染物控制标准》（GB16889-2008）《生活垃圾填埋场污染物控制标准》（GB16889-2008）《生活垃圾填埋场污染控制标准》（GB 16889-2008）《生活垃圾填埋场渗滤液处理工程技术规范（试行）》（HJ 564-2010）《生活垃圾卫生填埋场环境监测技术要求》（GB/T 18772-2008）《生活垃圾卫生填埋场运行维护技术规范》（CJJ93-2011）制定出《都兰县生活垃圾填埋场考核细则》，乙方无条件接受甲方考核扣罚机制，甲方将不定期督导检查乙方的运营情况，并采取百分制进行考核打分，每月督导检查不少于4次，每季度汇总按季实施扣罚，季度考核总分值达90分以上视为达标不作扣罚，86-90分扣罚运营费2%，81-85分扣罚运营费4%，76-80分扣罚运营费6%，71-75分扣罚运营费8%，70分以下（含70分）扣罚运营费10%。扣罚的运营费将从保证金中统一扣除。

七、违约责任

1. 甲乙双方必须遵守本合同并执行合同中的各项规定，保证本合同的正常履行。

2. 如因乙方工作人员在履行职务过程中的疏忽、失职、过错等故意或者过失原因给甲方造成损失或侵害，包括但不限于甲方本身的财产损失、由此而导致的甲方对任何第三方的法律责任等，乙方对此均应承担全部的赔偿责任。

八、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120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九、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

1. 在执行本合同中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端，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经协商在60天内不能达成协议时，应提交成都仲裁委员会仲裁。

2. 仲裁裁决应为最终决定，并对双方具有约束力。

3. 除另有裁决外，仲裁费应由败诉方负担。

4. 在仲裁期间，除正在进行仲裁部分外，合同其他部分继续执行。

十、合同生效及其他

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 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 本合同一式____份，自双方签章之日起起效。甲方____份，乙方____份，政府采购代理机构一份，同级财政部门备案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

联系电话：

账号：

联系电话：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采购代理机构：青海尚诚弘瑞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负责人或经办人：

合同备案时间： 年 月 日

第五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格式 1：响应文件封面

青海省政府采购项目

响 应 文 件

采购项目编号：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标项名称：

供应商：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目 录

(1) 响应文件封面·····	所在页码
(2) 磋商函·····	所在页码
(3) 投标报价一览表·····	所在页码
(4) 分项报价表·····	所在页码
(5) 服务响应表·····	所在页码
(6)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所在页码
(7)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所在页码
(8) 供应商承诺函·····	所在页码
(9) 供应商诚信承诺书·····	所在页码
(10) 资格证明材料·····	所在页码
(11) 财务状况、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证明·····	所在页码
(12)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证明·····	所在页码
(13)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所在页码
(14) 磋商保证金·····	所在页码
(15) 享受政府采购政策优惠的证明资料·····	所在页码
(16) 供应商的类似业绩证明材料·····	所在页码
(17) 供应商最终报价·····	所在页码
(18) 投标服务相关资料·····	所在页码
(19) 供应商认为在其他方面有必要说明的事项·····	所在页码

磋商函

我们收到 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磋商文件，经研究，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正式授权（委托代理人姓名、职务）代表供应商（供应商名称、地址）提交响应文件。

1. 我方已详阅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澄清、修改条款等有关附件，承诺对其完全理解并接受。

3. 我方同意按照贵方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理解并接受贵方制定的评标办法。

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法定代表人姓名：_____ 职务：_____

供应商: _____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格式 3：报价一览表

报价一览表

供应商名称：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报 价	服务期	备注
	大写：		
	小写：		
备注：			

注：1. 填写此表时不得改变表格形式（可按所投包增加行）。

2. “投标报价”为投标总价。包括服务费、采购代理费、税金及不可预见费等全部费用。

3. “服务期”是指本项目服务时间。

4. 投标报价不能有两个或两个以上的报价方案。

供应商：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格式 5：服务响应表

服务响应表

项目编号：

序号	招标文件服务内容	投标文件的应答	备注
1			
2			
3			
4			
5			

- 注：1. 投标人必须把招标项目的全部服务内容事项列入此表，如全部响应，可不填写此表。
2. 按照招标项目服务要求的顺序对应填写。

供应商：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格式 6：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致：都兰县香日德镇人民政府

(法定代表人姓名) 现任我单位_____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法定代表人基本情况: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民族：_____

地址: _____

身份证号码: _____

附法定代表人第二代身份证复印件

供应商: _____ (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格式 7：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都兰县香日德镇人民政府

（供应商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法定地址_____。

（法定代表人姓名）特授权（委托代理人姓名）代表我单位全权办理

_____项目的投标、答疑等具体工作，并签署全部有关的文件、资料。

我单位对被授权人的签名负全部责任。

被授权人联系电话：_____

被授权人（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授权人（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职务：_____ 职务：_____

附被授权人第二代身份证双面复印件

供应商：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格式 8：供应商承诺函

供应商承诺函

致：都兰县香日德镇人民政府

关于贵方2025年__月__日_____（项目名称）采购项目，本签字人愿意参加投标，提供采购一览表中要求的所有产品，并证实提交的所有资料是准确的和真实的。同时，我代表（供应商名称），在此作如下承诺：

1. 完全理解和接受招标文件的一切规定和要求；
2. 若中标，我方将按照招标文件的具体规定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并且严格履行合同义务，按时交货，提供优质的产品和服务。如果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现质量、数量出现问题，我方一定尽快更换或补退货，并承担相应的经济责任；
- 3、我方保证甲方在使用该产品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专利权、著作权、商标权和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的起诉，若有违犯，愿承担相应的一切责任。
- 4、我方承诺，除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进口产品外，所投的产品均为国产产品，且均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若有不实，愿承担相应的责任。
- 5、在整个招标过程中我方若有违规行为，贵方可按招标文件之规定给予处罚，我方完全接受。
- 6、若中标，本承诺将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供应商：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格式 9：供应商诚信承诺书

供应商诚信承诺书

致：都兰县香日德镇人民政府

为了诚实、客观、有序地参与青海省政府采购活动，愿就以下内容作出承诺：

一、自觉遵守各项法律、法规、规章、制度以及社会公德，维护廉洁环境，与同场竞争的供应商平等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二、参加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的政府采购活动时，严格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和要求提供所需的相关材料，并对所提供的各类资料的真实性负责，不虚假应标，不虚列业绩。

三、尊重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各相关方的合法行为，接受政府采购活动依法形成的意见、结果。

四、依法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不围标、串标，维护市场秩序，不提供“三无”产品、以次充好。

五、积极推动政府采购活动健康开展，对采购活动有疑问、异议时，按法律规定的程序实名（加盖单位章和法定代表人签名）反映情况，不恶意中伤、无事生非，以和谐、平等的心态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六、认真履行中标人应承担的责任和义务，全面执行采购合同规定的各项内容，保质保量地按时提供采购物品。

若本企业（单位）发生有悖于上述承诺的行为，愿意接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对供应商的相关处理。

本承诺是采购项目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供应商：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格式 10：资格证明材料

资格证明材料

资格证明材料包括：

（1）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机构代码证或三证（五证）合一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及其他资格证明文件（复印件）；

企业法人需提交“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未换证的提交“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事业法人需提交“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未换证的提交“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组织机构代码证”；其他组织需提交“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基金会法人登记证书”，未换证的提交“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或“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或“基金会法人登记证书”和“组织机构代码证”；个体工商户需提交“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自然人需提交身份证明。

（2）投标企业简介及获得相关证书证明文件；

（3）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格式 11：财务状况、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证明

财务状况、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证明

按照磋商文件第 2.2 款（1）中第<2>条规定提供以下相关材料。

- 1、提供2023年度（或2024年度）经第三方审计的完整的财务报告（复印件应全面、完整、清晰）或近三个月银行资信证明文件。
- 2、 2025年1月至今任意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记录的证明材料（复印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需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格式 12：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证明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证明

为保证本项目合同的顺利履行，供应商必须具备履行合同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须提供必须具备履行合同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格式自拟），并提供人员身份证、劳动合同。

格式 13：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致：都兰县香日德镇人民政府

我单位参加本次政府采购项目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活动记录，符合《政府采购法》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我方对此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供应商：_____（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附：“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查询截图。

格式 14：磋商保证金证明格式

磋商保证金证明（本项目不适用）

致：都兰县香日德镇人民政府

我方为（项目名称）项目（采购编号为：_____）递交保证金人民币
（大写：人民币_____元）已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以转账方式汇入你方账户。

附件：保证金交款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

退还保证金时请按以下内容汇入至我方账户（同递交保证金账户）。若因提供内容不全、错误等原因导致该项目保证金未能及时退还或退还过程中发生错误，我方将承担全部责任和损失。

户 名: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开户帐号: _____

供应商: _____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格式 15：享受政府采购政策优惠的证明资料

1.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证明材料

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供应商应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

注：若无此项内容，可不提供此函。

2. 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_____ (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_____ (标的名称),属于 其他未列明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_____ (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_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_____ (标的名称),属于 _____ (所属行业) 行业;制造商为_____ (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¹,属于_____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大中小微企业划分标准

注：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否则下划一档；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行业名称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大型	中型	小型	微型
农、林、牧、渔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	$500 \leq Y < 20000$	$50 \leq Y < 500$	$Y < 50$
工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40000$	$2000 \leq Y < 40000$	$300 \leq Y < 2000$	$Y < 300$
建筑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80000$	$6000 \leq Y < 80000$	$300 \leq Y < 6000$	$Y < 30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80000$	$5000 \leq Z < 80000$	$300 \leq Z < 5000$	$Z < 300$
批发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	$20 \leq X < 200$	$5 \leq X < 20$	$X < 5$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40000$	$5000 \leq Y < 40000$	$1000 \leq Y < 5000$	$Y < 1000$
零售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50 \leq X < 300$	$10 \leq X < 5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	$500 \leq Y < 20000$	$100 \leq Y < 500$	$Y < 100$
交通运输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3000 \leq Y < 30000$	$200 \leq Y < 3000$	$Y < 200$
仓储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	$100 \leq X < 200$	$20 \leq X < 1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1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邮政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2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住宿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餐饮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信息传输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0$	$100 \leq X < 20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0$	$1000 \leq Y < 1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1000 \leq Y < 10000$	$50 \leq Y < 1000$	$Y < 50$
房地产开发经营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0$	$1000 \leq Y < 2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10000$	$5000 \leq Z < 10000$	$2000 \leq Z < 5000$	$Z < 2000$
物业管理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100 \leq X < 300$	$X < 10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5000$	$1000 \leq Y < 5000$	$500 \leq Y < 1000$	$Y < 50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120000$	$8000 \leq Z < 120000$	$100 \leq Z < 8000$	$Z < 1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说明：

1. 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否则下划一档；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2. 附表中各行业的范围以《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为准。带*的项为行业组合类别，其中，**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交通运输业**包括道路运输业，水上运输业，航空运输业，管道运输业，多式联运和运输代理业、装卸搬运，不包括铁路运输业；**仓储业**包括通用仓储，低温仓储，危险品仓储，谷物、棉花等农产品仓储，中药材仓储和其他仓储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广播电视和卫星传输服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以及房地产中介服务，其他房地产业等，不包括自有房地产经营活动。

3. 企业划分指标以现行统计制度为准。（1）**从业人员**，是指期末从业人员数，没有期末从业人员数的，采用全年平均人员数代替。（2）**营业收入**，工业、建筑业、限额以上批发和零售业、限额以上住宿和餐饮业以及其他设置主营业务收入指标的行业，采用主营业务收入；限额以下批发与零售业企业采用商品销售额代替；限额以下住宿与餐饮业企业采用营业额代替；农、林、牧、渔业企业采用营业总收入代替；其他未设置主营业务收入的行业，采用营业收入指标。（3）**资产总额**，采用资产总计代替。

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不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无需填写)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为人，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人。且本单位参加单位的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4. 监狱企业证明资料

(不属于监狱企业的无需提供)

备注：按《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文件规定提供证明文件（复印件）。

单位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格式 16：供应商的类似业绩证明材料

供应商的类似业绩证明材料

提供自2022年1月1日至今类似业绩证明材料（以合同协议书或中标通知书为依据）。

格式 17： 供应商最终报价表

供应商最终报价表

供应商应在政采云系统按要求进行最终报价。

注：若在磋商小组在磋商过程中需要供应商进行二轮、三轮报价时，现场通知各磋商供应商。

格式 18： 投标服务相关资料

投标服务相关资料

根据采购项目内容，投标时提供相关方案等资料。

格式 19：供应商认为在其他方面有必要说明的事项

供应商认为在其他方面有必要说明的事项

格式自定

第六部分 采购项目要求及服务内容

（一）投标要求

1、投标说明

1.1 投标人可以按照招标文件规定选择投标，但必须对所有内容作为一个整体进行投标，不能拆分或少报。否则，投标无效。

1.2 项目中标后分包情况：不允许。

2、报价说明

本次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采购预算额度为招标最高限价，投标单位的投标报价不得超出此额度。否则，投标无效。

3、商务要求

3.1 服务期：1 年（具体时间以合同签订为准）

3.2 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3.3 付款方式：按合同约定执行

（二）服务内容及要求

为营造健康、宜居的人居环境，持续打造瀚海绿洲香日德良好形象，决定在全镇开展探索生活垃圾收集、转运、处置新模式，现制定如下实施方案。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以建设美丽宜居乡镇、村庄为目标，以提高居民满意度为出发点，深入推进城乡环卫一体化市场化服务，建立健全保洁、收集、转运“一把扫帚扫到底”的管理模式，逐步把农村环境卫生纳入规范化、专业化的发展轨道，从根本上改变镇区、村庄环境卫生“脏、乱、差”的现象，有效提升城乡环境卫生整体水平，营造整洁、优美、和谐的城乡人居环境。

二、总体目标

全面整治脏、乱、差现象，结合香日德镇街长制，健全生活垃圾管理体系，完善镇容镇貌、村容村貌和环境卫生保障机制，落实长效管理制度，达到环境整洁、容貌美观、生态良好、乡风文明的目标。

三、项目内容

（一）香日德镇生活垃圾填埋场。

加强生活垃圾填埋场规范管理，重点设置分区，设立宣传警示标志，配备必要的安全设施，如消防设施、防护用品等。同时，建立完善的填埋场管理制度，包括垃圾进场检查、计量、记录等制度，确保垃圾来源可追溯。

1. 基本人员及机械。

人员方面：设置现场操作人员（镇政府自聘人员承担）2名，负责垃圾填埋场值班值守以及进场查验、计量记录、安全管理、数据汇总上报、设备基础维护消毒、场地清洁及消毒等作业。装载机司机1名（第三方自聘人员承担），负责操作龙工50装载机，做好机械维护和保养，配合垃圾推平、压实，填埋。

机械方面：做好龙工50装载机（镇政府自有车辆）操作运行及管理。

2. 填埋工艺及流程。

填埋工艺方面。生活垃圾计量、卸料、摊铺、压实、覆盖、消杀、渗滤液处理、填埋气导排。

填埋流程方面。一是**进场垃圾计量及记录：**1.进场垃圾应登记垃圾运输车车牌号、运输单位、进场日期及时间，离场时间、垃圾来源、性质等情况。2.操作人员应做好每日进场垃圾资料备份和每月统计报表工作。操作人员应做好值班工作记录和交班记录。3.保证计量工作正常进行，当全部计量系统均发生故障时，应采用手工记录，系统修复后应及时将人工记录数据输入电脑，保持记录完整准确。4.装满废弃物的车辆在进入填埋场计量磅后，应对废弃物进行检查，按照《生活垃圾卫生填埋技术规范》对废弃物类型

进行检查，如发现生活垃圾中混有违禁物料时，严禁进场。5. 计量完毕，通过检查地点后，工作人员指引车辆到指定的废弃物处理区域卸车。6. 在作业区，必须有工作人员对垃圾做直观检查，在作业区所做的检查记录也应完整保留。7. 工作人员应定期检查维护计量设施，及时清除地磅上面及周围的异物。8. 计量设施应由工作人员定期校核、调整计量误差。9. 地磅前后方应设置醒目的提示标志。10. 地磅前方 10m 处应设置减速装置。

二是作业设置：采用 2 大区、4 小区（乡、镇区、村、淤泥）横向填埋的方案。1. 在处理作业时，交通路线应认真规划，使所有垃圾均能卸入填埋区内。2. 在填埋区域完成后，覆盖 20-30cm 粘土并压实。为使填埋计划有序执行，各个时期的垃圾分布清楚，保证每个填埋区能在短时间内覆盖。

三是摊铺：1. 摊铺应用专用装载机或压实机，操作人员按本场制定的操作规程进行作业。2. 摊铺作业采用“下推法”，由上而下以每层厚 0.5m 布匀、摊平，以卸料堆点为顶点呈锥面展开。3. 操作人员应及时摊铺垃圾每层摊铺垃圾厚度在 1 米以内。4. 作业面表面平整，高低凹凸允差 5-10 厘米，无积水，边缘成自然坡度。5. 装载机在垃圾层上用履带来回碾压 3 次。6. 填埋与道路宽度一致时，以致被推平、压实、完成填埋作业终面。

四是压实：1. 操作人员按本场制定的操作规则进行作业。2. 压实作业时应注意，装载机不能在边坡位置 2m 范围内通过，不能在导气管周围 1m 范围内通过。

五是覆盖：1. 当垃圾高度达到 2m 时，必须进行覆盖。覆盖可分为每日覆盖、中间覆盖、终场覆盖。2. 每日覆盖材料可采用泥土。用泥土覆盖厚度不小于 15cm，由装载机推平、压实。3. 在填埋区扩展延伸时，斜坡也要覆盖，以防止垃圾到处飞扬。4. 中间覆盖用土作业时，应保证覆盖厚度大于 30cm，覆盖层表面平整，高低凹凸允差 5-10cm，由装载机履盖。

六是消杀：填埋区及其他蚊蝇密集区定期进行消杀，每天进行 2 次消杀，每月对全场消杀 30 次，对全场的蚊蝇进行消杀及发现的问题，及时做出调整消杀方案。

（二）镇区生活垃圾收集、清运及处理

1. 基本人员及机械。

人员情况方面：设置摆臂式垃圾车两名司机(镇政府自聘及公益性岗位人员承担)、收集车司机 1 名（镇政府自聘人员承担）。

机械方面：运行管理好摆臂式垃圾车（镇政府自有车两辆）及勾臂式垃圾车（镇政府自有车一辆），负责清运镇区内所有铁皮垃圾箱。运行管理好收集车，负责收集镇区各街道、商铺产生的各类生活垃圾。运行管理好洒水车（镇政府自有车一辆）正常运行，负责镇区主干道洒水清洗道路。运行管理好吸污车（镇政府自有车一辆），负责镇区及各村化粪池清理、下水道及管道清理。其他车辆（如：小装载机、小垃圾车等，全部为镇政府自有车辆）管理运行、定期保养、维修。

2. 生活垃圾收集、处理及处理路线。镇区收集车（两辆）要按照既定路线每日循环收集镇区和农场片区生活垃圾，收集满后拉运至填埋场处理。摆臂式垃圾车及勾臂式垃圾车清运镇区 49 个垃圾箱。洒水车运行为每年 7 月至 10 月，主要对镇区主道路洒水。吸污车按照实际情况进行工作，定期抽取化粪池内的粪便、污水等污物；定期清洗城镇下水道和管道内的沉积物。

（三）香日德镇各村及社区生活垃圾收集、清运及处理

1. 基本人员及机械。

人员情况方面：专门运行收集香巴社区生活垃圾（由第三方负责招聘司机 1 名）。同时，由第三方承担各村及社区生活垃圾收集、清运及处理等工作人员。

机械方面：专门运行管理香巴社区小收集车（镇政府自有车辆）。同时，由第三方承担各村及社区生活垃圾收集、清运及处理等工作的机械。

2. 各村及社区生活垃圾收集、清运及处理。按照全镇 23 个村及 2 个社区实际情况，对设置临时垃圾堆放点及垃圾箱的村（社区）生活垃圾收集、清运及处理，特别是人口确保每月清理至少 4 次，人口小村每月清理至少 3 次，保障垃圾临时堆放点、垃圾箱及周边区域干净整洁。

四、工作要求

做到全镇生活垃圾日产日清，车走场地净，清运率 100%；垃圾运输车辆车容整洁，车体无破损，密闭运输，不污染道路和环境，车辆完好率和出勤率 100%；垃圾运输车辆车容整洁，车体无破损，密闭运输，不污染道路和环境，车辆完好率和出勤率 100%；保证镇区各主干道、公共场所、商户门前的生活垃圾巡回收集，做到干净整洁、不堆积。各项环境卫生制度健全，有运行记录，各类台帐、资料齐全。